

002124

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志丛书

长沙市志

第四卷

长沙市志编纂委员会编



长沙市志



长沙市志编纂委员会

主 任：杜远明

副主任：谭仲池 郑佳明 李斌恺

韩轶凡 唐得之 李振萼

黄更生 熊定军

委 员：陈 勇 严凤枝 周开初

缪佐明 李克俭 彭景坤

易宇欣 王支农 张湘涛

徐湘平 周岳云 魏源诚

彭宗佑 刘奇武 朱建人

金豫北 李炳兴 何根生

1984 年市志编纂委员会成立
以来，先后曾任主任的还有：

齐振璞 王克英 张明泰 袁汉坤

曾任副主任的还有：

潘基硕 刘湘皋 魏泽馨 曾昭宣

陈元松 何根生 郭俊秀 杨 宏

长沙市志编纂委员会

主 任：杜远明

副主任：谭仲池 郑佳明 李斌恺

韩轶凡 唐得之 李振萼

黄更生 熊定军

委 员：陈 勇 严凤枝 周开初

缪佐明 李克俭 彭景坤

易宇欣 王支农 张湘涛

徐湘平 周岳云 魏源诚

彭宗佑 刘奇武 朱建人

金豫北 李炳兴 何根生

1984 年市志编纂委员会成立
以来，先后曾任主任的还有：

齐振璞 王克英 张明泰 袁汉坤

曾任副主任的还有：

潘基硕 刘湘皋 魏泽馨 曾昭宣

陈元松 何根生 郭俊秀 杨 宏

王克俭	罗 特	袁汉坤	陈香成
韩轶凡	胡炳炀	高长生	徐宪平
何迎春	何维琪	龚罗生	

曾任顾问的有：

高喜华	沈立人	王蔚深	潘基硕
王志强			

曾任委员的还有：

马玉牒	马隆安	韦杰庭	王长熙
毛先栋	冯家骏	吕 滨	伍才藻
刘 琦	刘一凡	刘介南	杨秀民
杨培钧	来 杰	李佐军	李克刚
李迪光	李雨生	萧冬兴	何 奇
邱明义	沈雨随	宋竞青	张治风
张承阳	张理元	陈北方	青 峰
易仁亥	周主全	俞绍昌	倪幼珍
高 峰	郭文治	黄 杰	黄乐道
黄林石	黄曾甫	温 樾	谢纲谊
蓝春泰	赖赞襄	解 筠	熊 飞

樊浩然
左天柱
刘康和
陈振坤
唐士宝
赖义方
苏克钧
余天奇
易希文
程枚村
杨道正
魏源诚
范建勋
龙俊玉
陈立湘

潘志祥
石克焜
杨亮邦
陈毓麟
黄人凌
简用超
李锡威
余腾辉
金豫北
程咏斌
李振高
陈军
唐得之
柳冠群
孔光明

王明纲
史庆云
李长贤
易润芝
黄克猷
马松玄
萧常锡
张新国
袁金辉
傅启商
邢谷鉴
周松柏
曹保和
罗购三
吕祚亚

王海洲
刘约三
何绪
徐金凯
彭元芳
史新謐
吴伏生
陈国风
黄小宁
颜克初
沈克光
周国璜
钱永奎
欧代明

长沙市志审稿小组

组 长：杜远明
副 组 长：李振萼 熊定军
成 员：唐得之 魏源诚 刘耀杰

特约编审：何根生

长沙市志正副总编

总 编：李斌恺
副 总 编：熊定军 金豫北 李炳兴
夏海清 杨志强 易国强
柳涌鸣

长沙市志审稿小组

组 长：杜远明
副 组 长：李振萼 熊定军
成 员：唐得之 魏源诚 刘耀杰

特约编审：何根生

长沙市志正副总编

总 编：李斌恺
副 总 编：熊定军 金豫北 李炳兴
夏海清 杨志强 易国强
柳涌鸣

序 言

袁 汉 坤

修志是中华民族优良传统。长沙地方志，始于晋而盛于明清，有《湘州记》、《长沙图经》、《长沙志》、《星沙集志》、《长沙府志》等近 80 种。此次编纂的《长沙市志》，是长沙建市以来首部新志，将分 16 卷陆续出版。这部承先启后之作，是我市精神文明建设的一项硕果。

长沙历史悠久。据地下遗址考证，距今 7000 年前，华夏先人就在这块土地上繁衍开拓。4500 年前，进化到原始农业社会。商周时期，青铜器等手工技艺已达到较高水平。春秋末期，成为楚南重镇。秦置长沙郡，汉置长沙国，此后 2000 余年，长沙或为历代王朝封王建都之地，或为郡、州、路、府设治之所。清康熙三年（1664），湖广分治，作为省垣，发展为全省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长沙于 1933 年建市，1982 年被国务院公布为全国历史文化名城，现在已列为全国特大城市之一。

长沙地理条件优越。南连衡岳，北托洞庭，据华中腹地，扼南北要冲，素有“荆豫唇齿，黔粤咽喉”之称。境内，水、陆、空线路交汇，四通八达。黄花机场、长沙火车站、汽车东站，建设宏伟，设施一流。城区自然环境，尤为优美：岳麓山屏立于西，秀如琢玉；湘江流经市区，碧如飘带；橘子洲横卧江心，状若长岛；还有浏阳河曲绕于北，年嘉湖嵌缀于东。山色空蒙，水光潋滟，形成一副美妙的自然风姿。像这样山、川、湖、岛都拥有的城市，在全国是少有的。

长沙是人文荟萃之地，史称屈贾之乡。楚辞汉赋，遗风远播。唐代，怀素笔走龙蛇，欧阳双壁并美；刘蜕“破天荒”，名噪文坛；还有迁客骚人，多会如此，诸如杜陵写句，北海题碑，长卿作赋，皆脍炙人口。宋创岳麓书院，朱张会讲，潇湘与洙泗齐名。“惟楚有材，于斯为盛”，出其门者，或为儒林典范，或为大将重臣：王夫之师法屈贾，孜孜探索；魏源光大船山，启蒙后世。曾国藩中兴清室，左宗棠固守边疆。乃至近代，谭嗣同、唐才常变法维新，开湖湘风气之先。黄兴屡举义旗，为推翻帝制建立共和立不朽功勋。民国以来，帝国侵略之耻未雪，而军阀割据纷争不已，国家民族处于危难之中。毛泽东、蔡和森为追求革命真理，救国救民于水火，邀有志之士，汇集于长沙，组织新民学会，宣传马列主义，发动工农运动，组建人民武装，终使星星之火，得以燎原。在艰苦卓绝的革命和建设 中，长沙不少优秀儿女，为之英勇献身，并涌现出刘少奇、何叔衡、

李富春、李维汉、徐特立、谢觉哉、胡耀邦、王震、田汉、萧劲光、许光达、宋任穷、王首道、杨勇等一大批无产阶级革命家和伟大的共产主义战士雷锋。

长沙在历史上是鱼米之乡，素以产粮著称，且手工业比较发达。唐代铜官窑，首创釉下彩陶瓷，其产品远销波斯湾及东南亚国家。湘绣为全国四大名绣之一，绣品曾三次荣获国际博览会大奖。1904年开埠以后，商业更加繁荣，近代工业开始发展。但由于受封建生产关系的束缚，反动政府之统治，长沙经济长期处于停滞半停滞状态。抗日战争期间的“文夕大火”，使长沙城化为一片焦土。至长沙解放前夕，这座古城依然是百孔千疮，城市建设破败，国民经济凋蔽，人民生计艰难。新中国成立后，中共长沙市委和市人民政府团结全市人民，安定社会秩序，努力恢复生产。之后，有步骤地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有计划地开展社会主义建设，经过40多年的艰苦奋斗，几经曲折，国民经济和各项事业都取得了巨大的成就。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实行改革开放，长沙走上了持续稳定的发展道路，大大加快了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步伐。1980年制定的到2000年国内生产总值翻两番的目标，已于1994年提前6年实现。1995年，国内生产总值达320亿元，比上年度增长12.5%，高于全省和全国平均增长的幅度。城市建设，日新月异。湘江上，两桥飞架，把河东河西新老市区连为一体；美丽的五一路和芙蓉路，贯通东西南北，道旁高楼林立，商场鳞次栉比，形成繁华闹市；国家级

高新技术开发区和望城坡经济开发区，拔地而起，并驾腾飞；先进的电信网络，与全国各地和世界各城市沟通信息，十分便捷。长沙市的城市功能大大加强，综合实力日益雄厚。据清华大学建筑学院和城市与建筑研究所对1994年全国32个100万人口以上特大城市进行综合评价研究，对国民经济、市政公用设施、市区环境保护以及商业、文化、教育、卫生、人民生活等10个指标总体综合评价，长沙市居第8位，其中经济增长指标中国内生产总值平均增长居第3位。可见长沙在全国特大城市中已占有重要地位。

现在，长沙市正在向“九五”计划进军，并开始制定21世纪的远景规划，其宏伟目标，就是要把长沙市建设成为一座现代化的国际性城市。

回顾过去，展望未来，长沙市辉煌的历史，使人自豪；宏伟的前景，催人奋发。古人云：前事不忘，后事之师。为了发扬前人艰苦创业的精神，吸取前人治市建市正反两方面的经验，更为了适应改革开放的新形势，全市干部和群众迫切需要一部提供翔实市情的新志书。而新编长沙市志，全面而系统地记述了长沙市的自然和社会的历史与现状，其内容贯通今古，囊括百科。读之，可以了解长沙的自然概貌，建置沿革，历史大事；可以知百业的兴衰，明施政之得失，通一方之风俗，识一方之人物，并从中探索建设城市的规律。因此，用于资治，可为借镜；用于教育，可资启迪；用于科学研究，可提供资料和信息；用于存史，可传之而不朽。

《长沙市志》是集体创作。在编纂过程中，始终坚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为准绳，力求观点正确，体例完备，资料翔实，记述得当，文风端正。但宏篇巨幅，难免有不足之处，或缺漏，或差误，或繁简失当，皆有待读者指正。谨序。

1996年2月

凡 例

一、本志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思想，坚持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观点，客观地记述一个半世纪以来长沙自然和社会诸方面的历史与现状，旨在提供全面的系统的资料，为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服务。

二、记述的地域范围，一般以长沙市区为主，略及市辖的长沙、望城、宁乡、浏阳四县(市)，在长沙市的中央和省属企、事业单位，按专业归口记述。中央和省在长沙市的重大活动，在大事记中择要记述。

三、记述时间范围，上限一般为 1840 年，某些事物需要追溯历史的，则延伸到古代，某些事物发展历史较短的，从该事物产生时记起。下限一般断至 1987 年，有的适当下延。

四、全书采用述、记、志、传、图、表、录等体裁。

五、篇目设计，以科学分类和现代社会分工为依据，政治部类，按社会实体设志；经济部类，按行业设志；文化部类，按事业设志。

六、全书分 17 卷出版，为大 32 开本。各卷由同类的专业志组成。下设章、节、目、小目等层次。

七、叙事、记物、传人，均以记述为主，不加评论，寓观点于记述之中。记述的详略遵循下列原则：（一）详今略古，突出新中国建国后的历史；（二）详主略次，突出行业、事业的主体；（三）详独略同，突出地方特点和行业特点。

八、人物传坚持生不立传的原则，收录标准以人物对社会发展的影响和作用为依据。收录对象，以本籍为主、近现代人物为主、正面人物为主。

九、行文使用语体文，以第三人称记述，文风力求严谨、朴实、简洁。书中涉及历史上的党派、社团、职官、地名等，均用当时的标准名称，不冠褒贬之词。使用旧地名时，括注今地名。简单注释一般采用随文括注。

十、各项数据以统计部门提供的为准，统计部门没有的数字，采用有关部门的统计数字。数字按 1986 年 12 月 31 日国家公布的《关于出版物上数字用法的试行规定》书写。

十一、计量单位，力图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十二、时间表述，大事记一律以公元纪年。其它各专业志清代以前（含清代）使用帝王纪年，括注公元纪年，1912年起用公元纪年。为了行文方便，对几个不同历史时期作如下简称：1840～1911年称清末，1912～1949年称民国时期，1949年8月5日以后称解放后，在此之前酌情称解放前，1949年10月1日以后称新中国成立后。

十三、地域表述，“城区”，指东、南、西、北四区；“市区”，指城区及郊区；“地区”或“全市”，指市区及市辖四县（市）。

十四、各卷卷首如有必要，设编辑说明，说明有关内容的归并取舍情况，以便读者进一步了解编辑意图。

长沙市志

第四卷

公	安
检	察
审	判
司	法
法	行
军	政
防	事
	空